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福建省尤溪职业中专学校迁建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已由尤溪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尤发改基[2024]123号文、尤发改基[2025]54号文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尤溪县教育局，建设资金来自多渠道筹措，项目出资比例为100%。招标人为尤溪县教育局，招标代理机构为福建省闽咨咨询管理有限公司，现对该项目的工程建设全过程咨询服务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名称：福建省尤溪职业中专学校迁建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
2.2 建设地点：尤溪县城关镇埔头村三奎新城E-01地块。
2.3 计划总投资：总投资41028万元。
2.4 建设规模：项目建设用地面积89957平方米，总建筑面积68500平方米(其中不计容面积16099平方米)。建设内容包括教学实训用房、教学辅助及管理用房、生活用房，配套建设室外实训场地、体育活动场地、集中绿地和停车场地及排水系统、采暖通风系统、建筑电气系统、电梯及弱电系统、信息化等附属设施工程。

2.5 服务期限：工程建设工期30个月，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周期：从签订本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合同之日起至项目竣工验收、竣工结算(决)算、移交和缺陷责任期结束之日止的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

2.6 项目管理目标：涉及建设工程全生命周期内的工程勘察、工程设计、施工前期准备、施工过程管理、竣工验收及运营保修。项目管理服务应高度整合助力项目实现更快的工期、更小的风险、更省的投资和更高的品质等目标，勘察、设计、施工质量及功能达到国家及行业现行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2.7 标段划分：(如有) /
2.8 招标范围：详见以下内容

- (一) 工程建设全过程咨询
- 工程报批报建服务：/。
- 工程勘察设计管理，包括：
- 工程勘察管理：/。
- 工程设计管理：/。
- 其他：/。
- 工程勘察设计服务，包括：
- 工程勘察：包括为满足设计和规范所要求的工程初步和详细勘察，提供全部勘察报告和资料，以及工程施工、验收、备案所需要的配合服务，包括但不限于收集资料，现场踏勘，制订勘察纲要，进行测绘、勘探、取样、试验、测试等勘察作业，编制工程勘察文件，与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的配合服务等。
- 方案设计：完成本项目方案设计，方案设计须满足招标人要求并通过招标人和有关单位审核。
- 初步设计：包括但不限于初步设计及初步设计概算编制、后续服务等工作。
- 施工图设计：/。
- 其他：/。
- 工程造价咨询，包括：/。
- 工程招标采购咨询，包括：
- 工程监理招标代理：/。
- 工程施工招标代理：/。
- 材料设备采购招标代理：/。
- 其他：/。
- 施工项目管理：/。
- 工程监理服务：包括勘察阶段、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竣工结算阶段及质量保修阶段等全过程服务监理；包括但不限于建立项目监理规划和实施方案、进度管理、质量管理、职业健康安全与环境管理、工程变更、索赔及施工合同争议处理、信息和合同管理、协调有关单位之间的工作关系、工程验收策划与组织、分部分项工程、单位工程验收、竣工资料收集与整理、工程质量缺陷管理，档案移交等。
- 其他：该项目实施过程中所需的各类咨询服务，包含但不限于水土保持方案编制、节能评估、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地质灾害评估、安全评估、消防工程监测检查、白蚂蚁防治、土壤氡检测、桩基检测服务、基坑监测服务。

(二) 其他专项咨询

- 项目融资咨询：/。
- 信息技术咨询：/。
- 风险管理咨询：/。
- 项目后评价咨询：/。
- 建筑节能与绿色建筑咨询：/。
- 工程保险咨询：/。
- 其他：/。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具备的资质及其等级应当满足下列条件：

(1) 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的工程设计资质，具体为：

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工程设计建筑行业设计乙级及以上资质或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乙级及以上设计资质；

(2) 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的工程监理资质，具体为：

工程监理综合资质或房屋建筑工程监理甲级及以上资质；

(3) 其他资格：工程勘察综合资质或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乙级及以上资质或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勘察））专业乙级及以上资质，具备勘察资质的投标人应满足闽建办科〔2018〕16号规定的相关要求，以保证勘察结果的真实、准确和可靠。

采用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数量不超过3家，应由承担工程监理任务的单位为牵头人，且项目管理咨询（如有）应当由牵头人负责实施。

3.2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拟投入本项目主要负责人的资格条件：

(1) 咨询项目总负责人：须具备有效的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房屋建筑工程专业）或一级注册建筑师或国家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执业资格及工程类或工程经济类高级及以上职称。采用联合体投标的，拟派项目总负责人应当由联合体牵头人委派。

(2) 专项咨询服务负责人

项目管理负责人：须具备有效的/。

勘察咨询负责人：须具备有效的国家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执业资格，且应是独立投标人或联合体成员中承担工程勘察任务单位的本单位正式在岗职工。

设计咨询负责人：须具备有效的一级注册建筑师执业资格，且应是独立投标人或联合体成员中承担工程设计任务单位的本单位正式在岗职工。

工程监理负责人（项目总监理工程师）：须具备有效的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且应是独立投标人或联合体成员中承担监理任务单位的本单位正式在岗职工，注册专业要求为房屋建筑工程。

造价咨询负责人：须具备有效的/。

其他负责人：须具备有效的/。

3.3 投标人“类似业绩”数量要求：/；“类似业绩”是指：

/。

3.4 投标人拟派出担任本项目的的项目总负责人“类似业绩”数量要求：/；“类似业绩”是指：/。

3.5 其他要求：①投标人及拟派的主要全过程工程咨询项目组人员在投标时未被有关行政监督部门取消投标资格或限制投标；②联合体投标的，拟派出的全过程咨询项目总负责人必须由联合体牵头人派出；同一专业咨询工作仅允许一家联合体成员承担工作，不允许多家联合体成员共同承担同一专业咨询工作。

4. 资格审查办法、评标办法及定标方法

4.1 本招标项目采用资格后审方式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4.2 本招标项目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4.3 本招标项目定标方法：采用评定分离，评标委员会经评审推荐10名（若任一名出现多家并列的，视为同一名）合格有效的定标候选人（排名不分先后）；再由定标委员会从合格有效的定标候选人中，推荐中标候选人1个。

5. 招标文件的获取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5年6月12日 19:00:00（北京时间，下同）至2025年6月17日 23:59:59通过三明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smggzy.sm.gov.cn/smwz/>）采取无记名方式免费下载电子招标文件等相关资料。本招标项目电子招标文件使用新点招标文件制作工具（三明版）打开。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后，应检查招标文件的合法有效性，合法有效的招标文件应具有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的电子印章；招标人没有电子印章的，须附招标人对招标代理机构的授权书。

6. 投标保证金的提交

6.1 投标保证金提交的时间：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

6.2 投标保证金提交的金额：人民币壹拾万元整。

6.3 投标保证金提交的方式：①现金形式②银行保函形式③工程担保公司出具的担保保函形式④保险公司出具的投标保证金保险形式⑤年度投标保证金形式。联合体投标的，其投标保证金由牵头人提交。

7. 投标文件的递交

7.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2025年7月7日 09:00:00，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三明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smggzy.sm.gov.cn/smwz/>）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递交。

7.2 逾期递交的投标文件，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8. 履约担保的要求

8.1 履约担保金额：为中标合同价的10%。

8.2 履约担保形式：投标人可以选择以现金或银行转账或银行保函的方式提交。

8.3 履约担保期限：自合同协议书签订之日开始至合同服务期限满后28天。

9.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福建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公共服务平台（ggzyfw.fujian.gov.cn和ggzyfw.fj.gov.cn）、三明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smggzy.sm.gov.cn/smwz/>）上发布。

10. 联系方式

招标人：尤溪县教育局

地址：三明市尤溪县解放路12号，

邮编：365100

电子邮箱：/

电 话：0598-6334213，
联 系 人：陈先生

传真：/

招标代理机构：福建省闽招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三明市三元区新市中路395号801室， 邮编：365000
电子邮箱：/
电 话：0598-8280158，
联 系 人：余启泉、罗兴昌

传真：/

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名称：三明市公共资源交易网
网 址：<https://smggzy.sm.gov.cn/smwz/>
联系电话：18065792873、0512-58173200、400-31.640-12841.57

招投标监督机构名称：尤溪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 址：福建三明尤溪城区滨河大道6号（经贸大楼）3层
联系电话：0598-6324731

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名称：尤溪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地 址：尤溪县水东紫阳大道1-79号
联系电话：0598-6305195